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T GROUP LIMITED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相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389,000,000美元之淨盈利，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將錄得不少於450,000,000美元之淨虧損。董事會認為本年度之預期淨虧損主要歸因於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於本年度為不少於465,000,000美元，而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338,000,000美元。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之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及確認。本年度之估計虧損或會於本集團年度業績落實後予以調整。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預期二零二二年六月下旬前公佈之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兼執行董事
華宏驥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渡先生（主席）、韓旭洋先生、許銳暉先生、關錦鴻先生及華宏驥先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濱先生、馬燕芬女士及梁凱鷹先生。